

# 国际文化教育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教育部《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试行）》（教学【2006】14号）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强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等推免工作相关要求、参照《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教育厅【2020】12号），结合《东北农业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试行）》（东农校发【2016】48号）文件精神，为切实提高研究生选拔质量、着重培养拔尖创新人才，促进学院教育教学质量的提高，国际文化教育学院依据本学院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 一、组织领导

学院成立了以卢铁光院长为组长的“国际文化教育学院2023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遴选工作小”和以肖冬梅书记为组长的“国际文化教育学院2023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遴选监督工作小组”具体负责国际文化教育学院的推荐免试研究生的组织、考核和监督工作，具体名单见附件。

## 二、推荐原则

（一）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严格按照学校推免生工作程序进行。

(二) 坚持学习能力、素质综合考查的原则，严格按照学院制定的推免生实施细则执行。

(三) 推免工作实行回避制到度。推免相关工作人员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报名参加本单位推免招生的，应以书面形式主动向学院和研究生院申请回避，有非直系亲属等报名参加推免招生的应以书面形式主动向学院和研究生院报备。相关学生申请推免资格时也应应以书面形式主动向学院和研究生院报备声明。对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的推免相关工作人员，按学校规定严肃处理；对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且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的学生，按学校规定取消其推免资格。

### 三、推荐条件

推荐免试研究生，应具备下列基本条件：

(一) 按照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应届毕业生。

(二) 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对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推荐和录取。

(三) 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各门课程按规定时间全部修完合格。

(四) 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

(五)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行为。品行表现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六) 本科生综合素质测评需进入专业前 25%。

(七) 我校校内支教团、辅导员等专项计划由校团委、学工部等相关部门在校推免工作及监督小组指导下进行。

#### 四、名额分配

2018 级中俄合作办学工商管理专业学生推荐名额为 4 人，2018 级中俄合作办学金融学专业学生推荐名额为 4 人，2018 级中俄合作办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学生推荐名额为 4 人，2019 级汉语国际教育专业学生推荐名额为 5 人，2019 级工商管理（中美 121 项目）专业学生推荐名额为 1 人，2019 级生物科学（中美 121 项目）专业学生推荐名额为 1 人。

#### 五、工作程序

(一) 2022 年 9 月 14 日，学院完成推免工作实施细则（推荐办法）的制定并报送研究生院（含纸质版、电子版）。

(二) 2022 年 9 月 15 日前，符合条件的学生，向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提交申请，并填写《东北农业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资格申请表》。

(三) 2022 年 9 月 21 日，学院完成推免生座谈工作并将推免结果在本单位内公示。上报材料包括《学院推荐决议》、《获推免资格学生信息数据库》、《学院申请推免资格学生成绩打分及整体排名表》。

(四) 2022 年 9 月 23 日，研究生院会同教务处、学生工作部等部门进行联合资格审查。通过审查的决议名单提交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审核通过后上网公示。

(五) 2022年9月25日前,研究生院将公示后的推免生推荐名单报上级主管部门审核并上报教育部。届时获得推荐资格的学生可通过推免服务系统进行网上注册及付费等操作。

## 六、信息公布和公示

国际文化教育学院将认真落实2023年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文件精神,提前公布推荐名额、推荐办法、排名方案和排名结果,并将相关信息及时告知学生。拟推荐名单按规定进行公示。

本实施方案由国际文化教育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负责解释,学院推免工作的咨询电话:0451-55190152

申诉电话:0451-55190059

**注:申诉材料需要在2022年9月21日之前送达国际文化教育学院  
2023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遴选  
监督工作小组。**

附件1:国际文化教育学院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排序方法

附件2:国际文化教育学院推免生素质成绩评分参考依据

附件3:国际文化教育学院2023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遴选工作小组

附件4:国际文化教育学院2023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遴选监督工作小组

附件5:国际文化教育学院2023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科研工作核算小组

国际文化教育学院

2022年9月14日

## 国际文化教育学院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排序方法

根据《东北农业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试行）》（东农校发〔2016〕48号）文件规定，对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综合排序方法规定如下：

一、学生排名的综合成绩由学习成绩、素质成绩、考核成绩构成（各部分均折算成百分制计算），即：

$$T(\text{推免生成绩}) = X(\text{学习成绩}) * 80\% + S(\text{素质成绩}) * 10\% + K(\text{考核成绩}) * 10\%$$

其中：学习成绩为80%，素质成绩和考核成绩各为10%。

（一）学习成绩（X）指学生所修课程成绩，按教务处下达的成绩（中外合作办学学生需加国外成绩执行）。

（二）素质成绩（S）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科研素质两个方面，各占50%。

思想政治素质得分由第二课堂成绩折算。

科研素质是指学生参加校级及以上的科研项目，在重要学术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主要作者），在全国、省级科技竞赛和发明创造竞赛等大赛中荣获奖励或取得其他重要突出成果情况。

（三）考核成绩（K）主要考核外语水平、团队精神、写作能力、心理状态、兴趣特长等方面情况。

（四）成绩T为免试推荐硕士研究生最后排名依据，如成绩T相同，按照成绩X、成绩Y、第三学年智育成绩、第二学年至于成绩的顺序依次比较排序。

国际文化教育学院

2022年9月14日

## 国际文化教育学院推免生科研素质成绩评分参考依据

科研素质分由科研项目、学术论文及成果、科技竞赛和发明创造三部分分类组成，具体加分参考如下：

① 科研项目（所立科研项目须与本学科相关）：满分 1.5 分

国家级科研项目，一项 1 分，两项及以上 1.5 分；

省级科研项目一项 0.5 分，两项及以上 1 分；

校级、行业类科研项目一项 0.25 分，两项及以上 0.5 分；

其中，排名第一，在相应级别内得满分；排名第二，在相应级别内得该级别分值的 70%；排名第三，在相应级别内得该级别分值的 60%；排名第四，在相应级别内得该级别分值的 40%；排名第五及以后，在相应级别内得该级别分值的 20%。

② 学术论文及成果（所发表论文内容须与本学科相关）：满分 2 分

国家级核心期刊，一篇及以上，2 分；

省级核心期刊，一篇 1 分，两篇及以上 2 分；

一般省级期刊，一篇 0.25 分，两篇及以上 0.5 分；

排名得分比例同上；“核心期刊”是指南大核心、北大核心及以上；国际会议论文对应一般省级期刊。

③ 国家级、省级科技竞赛和发明创造竞赛：满分 1.5 分（同一项目，分获奖项不累积）排名得分比例同上。

等级	国家级	省级
一等奖	1.5 分	1 分
二等奖	1 分	0.5 分
三等奖	0.5 分	0.25 分
优秀奖、参与奖	0.25 分	0.15 分

具体事宜由国际文化教育学院 2023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遴选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附件 3:

国际文化教育学院 2023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遴选工作小组

组长：卢铁光

成员：肖冬梅 胡长伟 李昊书 郑孝萍

冯红 赵宏 陈岩 弥沙

秘书：韩笑

国际文化教育学院

2022 年 9 月 14 日

附件 4:

国际文化教育学院 2023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遴选监督工作小组

组长：肖冬梅

成员：李法玲 冯静美 于弋洋 郝一潞

国际文化教育学院

2022 年 9 月 14 日

附件 5:

国际文化教育学院 2023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科研工作核算小组

组长： 郑孝萍

成员： 冯红 赵宏 陈岩 弥沙 胡长伟 外聘 1 人

国际文化教育学院

2022 年 9 月 14 日